# 《朝花夕拾》的读后感500字(十四篇)

来源：网络 作者：落日斜阳 更新时间：2024-06-29

*很多人在看完电影或者活动之后都喜欢写一些读后感，这样能够让我们对这些电影和活动有着更加深刻的内容感悟。什么样的读后感才能对得起这个作品所表达的含义呢？接下来我就给大家介绍一些优秀的读后感范文，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朝花夕...*

很多人在看完电影或者活动之后都喜欢写一些读后感，这样能够让我们对这些电影和活动有着更加深刻的内容感悟。什么样的读后感才能对得起这个作品所表达的含义呢？接下来我就给大家介绍一些优秀的读后感范文，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

**《朝花夕拾》的读后感500字篇一**

长妈妈约是青年守寡的孤孀，也是鲁迅的保姆。长妈妈很封建，她让鲁迅新春贺喜，吃福橘，她知道很多规矩道理。鲁迅因为阿长害死了小隐鼠，还有她的睡相不好，爱唠叨而不喜欢阿长。后来鲁迅又因为阿长买来了《山海经》而不由地对其产生敬意。那时候那四本木刻的《山海经》成为鲁迅最初得到，最为心爱的宝书。后来长妈妈辞世后，鲁迅特地写了这篇散文来纪念她吧。

透过窗户往下看，是绿油油的菜地，青菜，萝卜，大葱，大蒜长得都很欢快。勤劳的奶奶正在那儿忙碌，一瞬间我觉得奶奶跟书中的长妈妈很像。

奶奶跟长妈妈一样，懂得许多道理规矩，常拿来压制我，我也跟鲁迅一样深受其“苦”。但奶奶很慈爱，很疼爱我。即使再调皮捣蛋她也不忍心打我，最多责骂几句。但有一次却狠狠的教训了我一顿，大概是上幼稚园的时候，过年亲戚给的红包自己没有上交，就拿着去和小朋友一起买零食。结果奶奶以为我是偷拿的店里的钱，气极了，便狠狠的打了我一顿。打完啦才听我哭哭啼啼地解释，老人家好面子，不肯向我道歉，还找理由说小孩子不能随便花钱，偷钱最可恶。想想那时自己可能觉得受了天大的委屈，自此以后所有的压岁钱就都由自己妥善保管了；同时，一顿暴打让我再也不会随便去乱花钱买东西，倒是养成了良好的节俭习惯。奶奶有点封建还有些迷信，她每天早晚都会烧香拜佛，祈佑我们一家平平安安。有时她也会约几位志同道合的老奶奶一起去找人算命，据她所说似乎很准呢。搞笑的是她还说我成绩好跟她早晚烧香有因果联系呢，究其原因是祖宗保佑的结果。

但奶奶又跟长妈妈不一样。奶奶没上过学，大字不识几个，但却拥有自己的小商店，经营的风生水起顾客盈门，完全能够负担她自己的生活开支，还能满足我和弟弟两个人的胡吃乱喝（零食），更能小有结余补贴家用。奶奶是个很聪明的人，再加上她不服输的性格，奶奶已经认识很多商品的名字，也会写她自己的名字了，竟然还会打算盘呢。奶奶很重视我的学习，因为她自己深深地体会到没有文化知识的痛苦，知道知识改变命运的道理。她鼓励我好好学习，多看一些有助学习的书，对于我学习上所需的费用从不吝啬。她希望我和弟弟都能学有所成，为国家做贡献，为家庭添光彩，为亲人争面子。她还会学着电视中的公益广告语激励我们：心有多大，舞台就有多大想到她用蹩脚的普通话一本正经跟我说这话的样子，我心头不由的一阵温暖轻松想笑。哈哈，好个人老心不老的老人家，若我等晚辈再不求上进的话，颜面何存啊！

又到金秋，繁忙而收获的季节。读《朝花夕拾》有感1000字

**《朝花夕拾》的读后感500字篇二**

鲁迅回忆的童年很美，像空中飞舞的肥皂泡《狗猫鼠》讲述了一个孩子眼中的世界，并借此对当下做出了批判。“我”清算猫的种种罪行，同情被踩死的隐鼠但当作者得知是长妈妈害死隐鼠的时候，他十分生气地叫她“阿长”并对她态度冷淡。从中作者也批判了很多像猫一样的伪君子，体现了他的爱憎分明。

阿长是“我”童年时的伙伴，虽说是保姆，却时时刻刻为“我”着想，即使再难也要满足“我”的愿望。《阿长与〈山海经〉》里，长妈妈是“许多旧式女人的一个”，作者虽“不大佩服她”，却也对她有深切的同情。阿长虽然只是个普通的农村妇女，虽然“喜欢切切察察”，但她对“我”的爱是最真实，最淳朴，最令人动容的爱。

鲁迅曾描写过有趣的无常，回忆了旧时的琐事，刻画了美丽的百草园，表现了旧时的记忆带给他的温暖，也让我们看到了一个孩子眼中最纯真的世界

但仅仅是回忆，还不能被称为著作，这本书最大的特点就是它对旧社会的批判，对伪君子的讽刺。

我印象最深的是《二十四孝图》。其中所讲的“老莱娱亲”“郭巨埋儿”都让人感到十分不舒服，甚至可以说反感。这分明就是封建主义所提倡的虚伪的“孝道”！而且不光是“孝”，连教育制度都是十分虚伪、摧残儿童天性的。私塾先生不许孩子们看图画书，一天到晚都是“之乎者也”地念孩子们不懂的东西，所谓的“圣贤之书”，只不过是又一样抹杀孩子天分的东西罢了。关于这一点，《五倡会》中也有提及：“‘去拿你的书来。’他慢慢地说。``````‘给我读熟，背不出，就不准去看会。’”这是一个封建父亲对于孩子的无知，也是封建教育失败的体现。鲁迅批判了父母，同情了孩子。

而在《藤野先生》中，鲁迅所批判的范围就不仅仅是国内了，还涉及到当时的日本。鲁迅表达了他对藤野先生的尊敬，也对他的一视同仁而感激。日本学生对中国的偏见是很大的，因此他们在“漏”字上画圈，看电影时大笑。着也使“我”醒悟并弃医从文。

不得不说，《朝花夕拾》是部不可多得的伟大作品。它用最真实，最细致的米出向我们铺开了鲁迅的美好回忆，批判了不合理的封建制度，表达了他对封建社会的反抗和对新文化，新思想的热情。

**《朝花夕拾》的读后感500字篇三**

《朝花夕拾》，正同于它另类的名字一样，这本脍炙人口的巨作，是鲁迅先生在风烛残年的岁月里写下的。老了，累了，回味起童年时的点点滴滴，心中还是会有当初的味道，想必还别有一番滋味吧。清晨绽放的鲜花有了晨曦会显得更加娇嫩，到了夕阳西下时分去摘取，失去了刚刚盛开时的娇艳与芳菲，晚霞的照射却使它平添了一中风韵，那若有若无的清香在风的导送下，让人浮想联翩。像是在尝一道佳肴，细细咀嚼，幼年时童真的味道留在心头，慢慢漾开。

鲁迅先生是一派大作家，他的童年并不乏味。他是乡下人，却能和城里人一样去读书。少了乡下孩子的粗狂，多了一份知书达理。少了城里孩子的娇气，多了一种大度气派。他怀念在百草园无忧无虑的日子，与小虫子们为伍，仿佛这样的童年才够味儿。趁大人们一愣神，以神不知，鬼不觉的神速，钻进百草园。油蛉在这里低唱，蟋蟀也会来伴奏，鲁迅的童年似乎是在一首大自然圆舞曲中度过的。

枯燥，乏味，是对鲁迅先生在三味书斋的最好的诠释。稍稍偷懒一会儿，也会被寿镜吾老先生的一句：“人都到哪里去了？”喊回来，整天除了读书还是读书，闲来无趣。

从书卷里散透出的天真烂漫，不经意间似乎也把我感染了，或许鲁迅的文章真有什么魔力吧，他用一个孩子处世不深的目光探射了我的心，引起了我的共鸣。

有人说：要看一个人是不是真的会写文章，最主要还是看他的文章里有没有感情。老师也曾说过：只有情感才能把文章变成有血有肉的。我不得不承认鲁迅确实厉害，他的一切话语虽然平淡朴实，炽热的情感却展露无疑。他希望与大自然真正拥抱在一起，憧憬在山水间流连，向往与小虫子们打成一片的日子。读着读着，仿若年迈的老人顿时变成了一个活力四射小孩子，身上散发着阳光般的气息。

小的时候，自己也曾拥有过那样的光辉世纪。喜欢坐在河岸边看着鸭子从身前游过，颁着手指头细数“一只，两只。。。。。。”；喜欢奔跑在林间小道，抛开心中的不愉快，尽情去笑，不用管礼数是否；还喜欢躲在一个隐秘的地方，看着同伴进进出出找自己的忙碌身影，最后因为自己躲的技术太高超，无奈，只得向我低头认输。想到这里，心中有种窃喜的感觉，说不上来是什么。好象是一个小小的“阴谋”得逞了，又象是躲过了一场小小的“灾难”。读《朝花夕拾》有感1000字

**《朝花夕拾》的读后感500字篇四**

四五个月的缠绵。是我的天真，亦是我的过错。

早点说破也好。免得继续和你无谓的纠缠，免得继续安心地沉浸在你编织的梦境里。那个突然之间想到的例子，形象得让人悲戚：我和她站在你两边，你的刻意遮蔽让我不看不见她，我正对着你，你正对着我，而你选择正对我背对她的原因，是因为她一直背对着你。

这个比喻我认为可以解释清楚很多。比如为什么你会为我的即将消失而难受。原来我的存在，于你，仅起着安慰的作用。阿，还有学习上的促进作用。

感触良多。或许你对她，称得上是爱。他们说的那种爱。以前我一直鄙视那些轻易用“爱”这个字眼的男男女女。他们表情生动，溢于廉价而虚荣的爱情之上，无疾而终，无关痛痒。

我清晰地记得那些不眠又不醒的日子。像是一幅塞尚的油画，灰暗而斑斓，凌乱又很优美。没有定义只有展示出来的伤口和甜蜜。可是我现在以晦涩的口吻把它们展示出来的时候，记录变得苍白无力。那些花朵一样摇曳的过去，像时光一样没有办法库存。

忘记，如果没有忘，何以记。

关于你，其实我想说，我没有骗你关于我说的那些最字。

我想说，我真的非常非常非常喜欢过你。

不过既然已经走到这，我心疼不已但是缄默。

想到一句很经典的话：若没有离别，成长也就无所附丽。

**《朝花夕拾》的读后感500字篇五**

鲁迅先生的这篇充满对童年回忆的散文，表达了鲁迅先生心底的那份热爱自然，向往自由的童真童趣。

文中，充分描绘出百草园这个荒原充满着无限的乐趣，那儿有“碧绿的菜畦，光滑的石井栏，高大的皂荚树，紫红的桑椹;鸣蝉在树叶里长吟，肥胖的黄蜂伏在菜花上，轻捷的叫天子忽然从草间直窜向云霄里去了”，这里无疑不是一座儿童的乐园，无一不充满生气，无一不充满快乐，难怪鲁迅先生喜欢这儿了。

当鲁迅先生到了要上学的时候了，家里将他送进了三味书屋。三味书屋是鲁迅先生的老师的家的书房。

进了三味书屋，鲁迅先生开始了乏味的学生生涯，“每天只读书，正午识字，晚上对课”，这便是鲁迅先生的工作。鲁迅先生和同窗们经常到屋后的园里去玩，但人去多了，时间久了，就会被老师叫回来，继续读书，远远不及在百草园里自由、快活。

鲁迅先生在文章中表现了他热爱自然,向往自由的那股热情,希望能自由自在地玩耍,与大自然亲密接触,不希望整日被父母,家奴管束着,这正是儿童特有的曾几何时,我已经远离了童年,进入了少年,每天都在这忙忙碌碌的学习之中,纷纷挠挠的生活之中但我自己认为自己还是一个稚气未脱的孩子,有时还做着甜美的童年之梦回忆起那些童年琐事,还时常记忆犹新,忍俊不禁我家原属市郊,附近有一大片田野,小时候,总去那里享受着春日的阳光,秋日的清风,还有那片总被我采得一朵不剩的油菜花,我沉醉在大自然的怀抱之中;小时候,每天一吃完饭嘴都不擦就去邻家串门子,和小伙伴一起去吃豆腐花,一起去田野里玩,采了各式各样的花,又生怕主人找来,就把花藏在树洞里,一会儿回去花早就枯萎了,但我仍沉醉在无拘无束的自由空间之中而如今,我和小伙伴都在为自己的前程努力着,由,但我仍旧热爱自然,向往自由,无论现在能否实现这也许就是我和幼年鲁迅的相似之处吧,使我在读过文章后有了这么多感动童年已渐渐遥远,留下的只是些散琐的记忆,倒不如细读一下《朝花夕拾》,体会一下那个不同年代的童年之梦,和鲁迅一起热爱自然,向往自由我们需要荒野的滋养，我们必须看到自己的限度被超越晨风永远吹拂，创造性的诗篇永不中断，但能够听见这种乐音的耳朵却不多。我们贯于忘记，太阳照着我们耕种的田野，也照着草原和森林，并没有什么区别，我们得益于太阳的光和热，也应配以相应的信任与宽广的胸怀。我突然感到大自然里面，在雨的滴答声中，在我屋周围听到和见到的每一件事物中都存在着一种美好而又仁爱的感情。

《朝花夕拾》，正同于它另类的名字一样，这本脍炙人口的巨作，是鲁迅先生在风烛残年的岁月里写下的。老了，累了，回味起童年时的点点滴滴，心中还是会有当初的味道，想必还别有一番滋味吧。清晨绽放的鲜花有了晨曦会显得更加娇嫩，到了夕阳西下时分去摘取，失去了刚刚盛开时的娇艳与芳菲，晚霞的照射却使它平添了一中风韵，那若有若无的清香在风的导送下，让人浮想联翩。像是在尝一道佳肴，细细咀嚼，幼年时童真的味道留在心头，慢慢漾开。

**《朝花夕拾》的读后感500字篇六**

倘若现在让我想想小时侯的事情，恐怕不论是有意义的，还是没意义的我都会忘得精光。

近来，我看了一本书——鲁迅的回忆散文集——《朝花夕拾》。讲到这里我不禁想起了曾经看过的一部电影——“风雨故园”。

这部电影讲述的正是鲁迅童年的事情。

鲁迅的爷爷——周福清是被皇帝点中的翰林，全家都以此为荣。但是不幸的事情发生了，后来他的爷爷犯了罪，被抓到了京城，判了个死刑。从此，周家败落了，鲁迅父亲的病也就因此越来越严重。鲁迅从此“家、三味书屋、当铺”来回跑。在这期中，鲁迅也曾想过从此不读书，因为他想到了他的爷爷、子凌公公（鲁迅的长辈，考了一辈子，结果连秀才都没考上，最后变疯了）、父亲、三味书屋的寿先生都读了一辈子的书，结果到头来什么也没有。但是，鲁迅的父亲就希望他们三兄弟能读好书，将来好给周家增光。结果真的给他盼到了，鲁迅成为了一个了不起的人物，一个伟大的文学家、思想家、革命家，成了中国新文化运动的主将。

了解了鲁迅的童年，我觉得看《朝花夕拾》也就比原来更易懂了，因为我已经初步了解了鲁迅——这位伟人的童年生活。

《朝花夕拾》有十篇文章，再加上一头一尾的小引和后记，一共有十二篇。刚开始看这本书是一页一页、一个故事一个故事地接着看，但后来我发现有几篇文章太深奥了，我根本看不懂，所以只好跳过去不看。可是有些文章，就好比《狗猫鼠》吧，我虽然可以从文中看出鲁迅对小动物的关心、爱护，但是我却看不到更深层的意思——《狗猫鼠》是针对“正人君子”的攻击引发的，嘲讽了他们的“流言”，表达了对猫“尽情折磨”弱者、“到处嗥叫”、时而“一幅媚态”等特性的憎恶。

还有，《无常》我根本看不懂，但是，我可以从导读中理解一点意思，主要还是为了讽刺那些打着“公理”、“正义”旗号的“正人君子”。

在“风雨故园”里，我真的看到了《父亲的病》中所说的那样“要原配的蟋蟀一对”，还有更离谱的呢，要什么了生三年霉的豆腐渣熬成灰，什么三年的陈仓米……唉，那些“名医”真是想得出什么说什么啊！揭示了这些人巫医不分、故弄玄虚、勒索钱财、草菅人命的实质，也反映了旧中国的科学、医术的落后和平民的愚昧无知。

初读鲁迅先生的书就像品一杯淡雅的茶，开始时可能会觉得很平淡，但回味后齿唇间都是余香，细想来才能感受到其中之真谛，之后便能深深震撼你的心灵。

《朝花夕拾》原名叫作“旧事重提”，收录了鲁迅先生记述他童年和青年生活片段的文章。在《朝花夕拾》中，鲁迅先生大量使用了对比和讽刺的手法。如在《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中，鲁迅首先使用了许多鲜亮的文字记叙了在百草园无忧无虑的生活，接着写道：“我不得不告别百草园去三味书屋上学。”前边在百草园愉快的生活反衬了后来在三味书屋读书的乏味日子，体现了鲁迅对旧社会私塾的不满。在《藤野先生》中，鲁迅的日本医学导师藤野先生是一位穿着不拘小节的人：“这藤野先生，据说是穿衣服太模糊了，有时竟会忘记带领结；冬天是一件旧外套，寒颤颤地……”但藤野先生对工作是极其认真的，他把鲁迅的讲义都用红笔添改过，血管移了一点位置也要指出。这个对比手法，写出了藤野先生严谨认真的高贵品质，写出了鲁迅对他的敬仰和敬佩。《朝花夕拾》用平实的语言，鲜活的人物形象，丰富而有内涵的故事，抨击了囚禁人的旧社会，体现了鲁迅先生要求“人的解放”的愿望。

从书中，我还读出了信念。《纪念刘和珍君》就是一曲赞颂“为了中国而死的中国青年”的悲壮战歌，一支激励仁人志士“更愤然前行”的深沉号角，一篇声讨反动势力的战斗檄文。信念是激励人们发奋前行的精神动力。当一种信念将整个民族的期盼与追求都凝聚起来的时候，就有了动员全民族为之坚毅持守、慷慨趋赴的强大感召力。信念是一生坚守的东西，一生追求的东西。一个没有信念的人必然会是一个茫然的人。

**《朝花夕拾》的读后感500字篇七**

不知道为什么鲁迅把旧事重提改成了朝花夕拾，但不得不说，这夕拾的朝花，已不仅仅是旧事，反倒是新事、喜事、伤心事。

无可否认，鲁迅的骂功是中国一绝，以致于骂狗、骂猫、写鼠也有人惶惶不安，那顶带刺的高帽戴上了，也就取不下来了。难怪鲁先生爱骂狗，这“骂畜生不犯法的好事，也只有他老人家占尽光，好歹比那杀猪的白刀子进红刀子出快活自在。

且不说那些名人名教授有没有狗血淋头，但这不好惹的“高帽却戴牢了，堂而皇之地以动机褒贬作品，是人就看得出，那柄匕首是正中要害。

连一本薄薄的回忆散文集中都充斥着满腔愤慨之情，及见其他那些杂文、小说集的锋利。讽刺有魅力，当然，在鲁迅笔下，那叫艺术。

小说初中的语文教材，每本都有鲁迅的文章，大概多数都选自这个好听的名字dd《朝花夕拾》，琢磨久了也想，夕拾的朝花什么味?

酸。的确，看鲁迅的文章有点酸，什么酸?心酸。你看《父亲的病》，作者从不正面写家道衰败的颓唐，仅从父亲口里说的嘘嘘的话，作者在左右奔波瞻前顾后的疲态，表面上是祥和安平，但心里却按捺不住，到篇尾，衍太太唆使作者大叫父亲，却遗留给作者的最大的错处。感人肺腑，又不乏暗中对衍太太这个自私多言使坏形象的嘲讽。

甜。不说阿长与鲁迅过年时行礼的温馨，也不说看社戏、看五猖会时的快活热闹，单提起百草园“油蛉在低唱，蟋蟀们在这里弹琴“的童趣，一切感受的天真浪漫，一切体味的亲切柔情，又似乎搭上了独特的鲁氏桥，进了甜美的童年故乡。

苦。成了名人正人君子的仇敌是苦，阿长、父亲的逝世是苦，永别的藤野先生是苦，跳进旧中国的大染缸而不得解脱，更是苦。革命苦，百姓苦，苦了鲁迅，也苦出了这本在暴虐、阴暗、乌烟瘴气中趟过的《朝花夕拾》。

辣。鲁迅的本色。辛辣的笔风，自然会有其笔尖直指的人群。那句横眉冷对千夫指凛然一个顶天大汉的形象，对反对、守旧势力的抨击与嘲讽是毫不留情。譬如对陈、徐两人犀利、刻薄的讽刺，入口微辣，入肚却穿肠荡胃，甚是寻味。

咸。泪水的味道。朴实感人的散文，就足以催人泪下。旧事的点滴，是《朝花夕拾》可歌可泣的盐分，染咸的是回忆，溅起的是读者深思的心灵。

看过的回忆录，大都是风花月残、捕风捉影的闲情逸致，倒没见过这夕拾的朝花也别有风味，也是，百味不离其宗，朝花夕拾一样艳。

独酌花酒释胸竹

寒衣不胜暑

朝花夕拾谁归属

甜酸咸辣苦

**《朝花夕拾》的读后感500字篇八**

《朝花夕拾》这本书是鲁迅先生晚年的作品，而这部散文集中所写的，又全是先生幼年时期的事情。幼年的事情到了晚年再去回想，犹如清晨开放的鲜花到傍晚去摘取，虽然失去了盛开时的艳丽和芬芳，但夕阳的映照却使它平添了一种风韵，而那若有若无的清香则更令人浮想连翩、回味无穷。

虽然在鲁迅的童年中有一些不愉快的事情，但不时从字里行间中透露出来的那份天真灿漫的感情，让人眼前不由出现了一幅幅令人神往的自然画。

细读鲁迅先生的《朝花夕拾?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享受着不时从字里行间中透露出来的那份天真烂漫的感情，眼前不由出现了一幅幅令人神往的自然画。

小时侯，爷爷、奶奶、爸爸、妈妈和我住在一起，那时我时常和楼道里的一些小伙伴们一起玩耍，一起嬉戏，每次都玩的很开心，以至于每次都忘了时间的匆匆流去，每次都要大人在窗口大喊一声才会依依不舍的结束游戏回家。每逢佳节，吃完团圆饭，我们又会聚集在那一片属于我们自己的空地上，点燃我们早就准备好的小烟花，在火光中，尽情的奔跑着，欢笑着，舞蹈着，体验着前所未有的快乐。如今，我搬了新家，不在出门和其他伙伴们嬉戏了，而是不停的为学业操劳。每封佳节，也不在出去和伙伴们一起放烟花了，而是站在窗口凝视着那些在漆黑的天空中绽放的五彩缤纷的“鲜花”，独自享受着……

我读鲁迅先生的这篇充满对童年回忆的散文，正如读着发处鲁迅先生心底的那份热爱自然，向往自由的童真童趣。突然间，我仿佛看到了幼年的鲁迅。趁大人不注意，钻进了百草园。他与昆虫为伴，又采摘野花野果，然后与玩伴一起捕鸟，但由于性急，总是捕不到很多;他又常听保姆长妈妈讲故事，因而非常害怕百草园中的那条赤练蛇。在三味书屋，虽然有寿先生严厉的教诲，却仍耐不过学生们心中的孩子气，当他读书读得入神时，却没发现他的学生正在干着各式各样的事，有的正用纸糊的盔甲套在指甲上优质戏，而鲁迅正聚精会神地在画画……

一切感受都是那么天真烂漫，令人回味，也许是引起了我心中的共鸣吧，真不懂自己怎么会那么喜爱《朝花夕拾》中的一篇，尤其是作者以一个孩子的眼光看世界，读起来让人感到亲切，充满激情。

鲁迅先生在文章中表现了他热爱自然，向往自由的那股热情，希望能自由自在地玩耍，与大自然亲密接触，不希望整日被父母，家奴管束着，这正是儿童特有的。曾几何时，我已经远离了童年，进入了少年，每天都在这忙忙碌碌的学习之中，纷纷挠挠的生活之中。但我自己认为自己还是一个稚气未脱的孩子，有时还做着甜美的童年之梦。回忆起那些童年琐事，还时常记忆犹新，忍俊不禁。我家原属市郊，附近有一大片田野，小时候，总去那里享受着春日的阳光，秋日的清风，还有那片总被我采得一朵不剩的油菜花，我沉醉在大自然的怀抱之中;小时候，每天一吃完饭嘴都不擦就去邻家串门子，和小伙伴一起去吃豆腐花，一起去田野里玩，时不时还跌进泥坑变出个“小泥人“，采了各式各样的花，又生怕主人找来，就把花藏在树洞里，一会儿回去花早就枯萎了，但我仍沉醉在无拘无束的自由空间之中。而如今，田野上造起了楼房，我和小伙伴都在为自己的前程努力着，因此感受不到了大自然的亲切，也少了许多自由，但我仍沉醉在无拘无束的自由空间之中。而如今，因野上了造起了楼房，我和小伙伴们都在为自己的前程努力着，因此感受不到了大自然的亲切，也少了许多自由，但我仍旧热爱自然，向往自由，无论现在能否实现。这也许就是我和幼年鲁迅的相似之处吧，使我在读过文章后有了这么多感动。

童年已渐渐遥远，留下的只是些散琐的记忆，倒不如细读一下《朝花夕拾》，体会一下那个不同年代的童年之梦，和鲁迅一起热爱自然，向往自由。

**《朝花夕拾》的读后感500字篇九**

有的书，值得细细品味，《朝花夕拾》就是其中一本，《朝花夕拾》共有十篇散文，创作于鲁迅生活最为动荡不安的1926年。当时中国社会外侵内乱，思想激荡交锋，鲁迅也受到了当局的迫害，过上了颠沛流离的生活。也正是这个时期，在他心情最为迷茫的时候，他只能借回忆旧时的往事，寻一点闲静，觅一丝安慰。

翻开书页，一股墨香扑鼻而来。鲁迅用独特的闲话式的风格，对我叙说着他童年时代的回忆。我静静地听他娓娓道来，眼前浮现出幼年鲁迅在庭院中，在田野间，在书斋里追逐跑闹的身影。

童趣！孩子的天性就是贪玩，我看到百草园里，“碧绿的菜畦，光滑的石井栏，高大的皂荚树，紫红的桑椹。有鸣蝉在树上长吟，肥胖的黄蜂伏在菜花上，轻捷的叫天子突然从草丛间直窜云霄”。这里就是他妙趣横生的游乐园。即使是枯燥乏味的三味书斋，他也能在后院爬过围墙，寻到一处令人愉悦的世外桃源：轻折腊梅花，草丛寻蝉蜕，挑枝喂蚂蚁。。。。。。直到寿镜吾老先生吹胡子瞪眼睛，气急败坏的一句“人都到哪里去了？”，给喊了回来。

成长！在他十三岁那年，父亲长期患病，终被庸医治死，家境迅速败落，他远赴日本，希望学到先进的西方医学，在那他遇到了正直的藤野先生，这位不拘小节的学者，“穿衣服太模糊了，有时竟会忘记带领结，冬天是一件旧外套”。他对中国留学生没有任何偏见，这在当时日本是难人可贵的。正是求学期间，鲁迅看清了中国人被奴役几千年的愚与不争，他决定放下手术刀，拿起笔杆子，医人当先立人。

鲁迅曾说作文的秘诀是：“是真意，去粉饰，少做作，勿卖弄”。时下很多人写文章，辞藻华丽却满纸空文，而鲁迅的文章就像素描，远山如黛，近水含烟，不需要怎么修饰，就已经如此深邃，每多读一遍，就能多体会到一分作者的心意，越往深处，越会沉醉。

掩上书卷，再闭目回味，宛如轻舟泛湖，手提质朴的煤油灯，在迷雾弥漫的历史长河中流连忘返。

**《朝花夕拾》的读后感500字篇十**

屋外飘洒着小雨，牛毛般细嫩，银丝般晶莹。雨点滴落在书的封面上，我轻轻地用手拭去，留下一滩水迹。

翻开泛黄的书页，追寻着作者飞速般来到了他的世界。书页虽厚却隐不住他澎湃的感情，对“真理”“公义”的批判，对童年生活的热爱，以及对未来充满憧憬……但使我最感动的则是《阿长与山海经》。

鲁迅在我们面前描绘了一个喜欢“切切察察”，懂得许多封建礼教，粗俗但善良的老妇人的形象。她粗俗好事，但情有可原，她没有接受过教育；她的管教不适合孩子，但那是善良；她青年守寡，因此希望一年中“顺顺溜溜”。她平凡真实又善良。她仿佛是我们身边的一个亲人，无比地关爱着我们。在文章的结语处“仁厚黑暗的地母啊，愿在你怀里永安她的魂灵！”却让我感到一丝欣喜。他们不是亲人，却有着亲人间血浓于水的温暖，他们之间的感情紧密而深厚……

读完整本《朝花夕拾》，鲁迅的思想和感情溢于头脑。他的文章在反抗，反抗着束缚他的时代；他的文字在辩驳，辩驳着腐朽的思想；他的心在争脱，争脱到一个属于他的天地……

小路绵延，却弯不尽他的乡愁；森林茂密，却隐不住他的寂寞；清水如泉，却淹不透他的爱国——他，鲁迅，艰难路上最真实的君子！

和曛的阳光照入窗内，水印已悄然无迹，屋外的天空仿佛更高更蓝，粒尘不染。欣赏鲁迅的心，已飞到云霄高处！

**《朝花夕拾》的读后感500字篇十一**

在开心、快乐、的寒假生活中，我阅读了《朝花夕拾》这本书。

《朝花夕拾》中的每一篇文章，都记述了鲁迅先生从童年的生活到青年时求学的不同阶段的过程，追忆那些难以忘怀的人和事，抒发了鲁迅先生对往日亲友和师长的怀念之情。

从鲁迅先生的《朝花夕拾·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中，我仿佛觉得眼前出现了一幅幅令人神往的自然画。读鲁迅先生的这篇充满对童年回忆的散文，可以感受到发自鲁迅先生心底的那一份热爱大自然，向往自由的童真。在三味书屋中，有寿先生严厉的教诲，也有同学们心中的孩子气。当寿先生在入神的读书时，却不知道同学们再干着各式各样的事，其中鲁迅先生正在聚精会神的画画……

我觉得幼年的鲁迅和平凡的孩子一样，充满了欢歌笑语，充满了鸟语花香，可是童年已离他渐渐远去，留下的只是回味无穷的记忆，所以我们要留住自己的童年，把留在心底，也变成我们那散琐的记忆。

在我们的童年中，也有许多记忆犹新的事情：我再上五年级的时候，星期六、星期天经常在写完作业后到河堤上的草地上，春天时，用柳条编柳帽;夏天时，躺在草坪上沐浴阳光;秋天时，到草坪上和伙伴们一起捉迷藏;冬天时，大家一起打雪仗……那片和地上的草地，是我最难忘，最回味无穷的地方。

让我们细读一下《朝花夕拾》，体会一下与我们不同年代的童年之梦，和鲁迅一起热爱大自然，向往自由!

**《朝花夕拾》的读后感500字篇十二**

今天是放假的第三天，我也按照原计划，每天在《朝花夕拾》的册子中读一篇先生的文章。而今天所读便是先生的《二十四孝图》。

先生的这篇文章更像是《二十四孝图》这本古籍的读后感，而我所写的则是先生的一篇读后感的读后感，这边让我感到不少压力了。

先生是新白话运动的领军人物，而这篇文字也是从白话运动入手，先给予那个所谓的绅士冲击，阐明先生对于白话运动的立场。为了加强说服力，先生便以而是读过的《二十四孝图》入手，揭开封建卫道士羊皮下的真狼面目。

为了读通先生的这篇文章，我还将《二十四孝图》的原本在网上找出，加以浏览，让自己更好的能理解先生的这篇文章。“老莱娱亲”，“郭巨埋儿”，“卧冰求鲤”，这些文章都是传扬封建礼教中的“孝”的脍炙人口的文章。

这些“孝”不少都是愚孝，是违背了人性的孝道，甚至是为了人颂之为“孝”而“孝”，封建时代也讲求“礼仪孝悌”，但是这些所谓的“孝”实在无法用当下的孝道观念所去衡量。郭巨可谓至孝，家里贫困，孝母之心值得称赞，但杀儿之举，却有违人性，实在违背了人本观念。看似大孝，其实是残忍。这样的故事在书中随便翻翻举目全是!随便一翻《二十四孝图》，这样的字眼映入眼帘：“卖身葬父”、“埋儿奉母”、“哭竹生笋”。“刻木事亲”、“埋儿奉母”让人感到冷酷无情;“孝感动天”、“卧冰求鲤”、“哭竹生笋”这样一种封建的吃人的礼教，实在让人感到可悲!

孝乃百善之首!作为有五千年文明历史的中国，理当传承发扬!但这样的愚孝是可悲的，而捍卫这些的披着羊皮的卫道士们更是可耻的!

**《朝花夕拾》的读后感500字篇十三**

无常，也就是鬼的意思。每逢迎神赛就会有不同的人来扮演大大小小的鬼怪，鬼物们大约都是些粗人和乡下人扮演的，他们穿着花花绿绿的衣裳，赤着脚。他们扮演着各种鬼怪来寄托他们对幸福生活的向往。

鲁迅用风趣的语言来描述了他小时候看见的那场迎神赛，而且用生动的语言来讲述了迎神赛的经过。鲁迅十分怀念他小时候的时光，但在描写中我们还可以找到他对那些封建行为的讽刺和唾弃。

他一反前态温和的笔锋，用犀利的语言对那些封建行为进行批判，让人不禁为之动容。

鲁迅还把现在的想法和小时候的想法进行比较，以此来衬托出世人们庸俗的一面。又在末尾写到“鬼神之事，难言之矣，这也只得姑且置之弗论了”这里又写出了鲁迅对“鬼神之事”的鄙夷以及对其的不屑一顾。

总体来说，鲁迅在他的文章中不止一次的讽刺封建行为，在《朝花夕拾》中，鲁迅则是以回忆往事的方式来列出他小时候所看见的各种封建现象并加以批判。

鲁迅不仅仅是一个作家，他还是一个战士，正如毛泽东所说：“鲁迅用他的笔战斗了一生。”

**《朝花夕拾》的读后感500字篇十四**

鲁迅写的《朝花夕拾》相信大家一定不陌生吧!读了《范爱农》这篇一文章我深有感触。

《范爱农》这篇文章先抑后扬，叙述了作者鲁迅在和范爱农接触时发生矛盾的几个生活场景，因为发不发电报闹了矛盾，鲁迅很厌恶范爱农，范爱农厌烦鲁迅也溢于言表。但是在后来两人在次相见却又成为好友。一次范爱农在和醉酒之后，一不小心溺死在河水中，鲁迅不知是真是假。

《范爱农》这篇文章向我们展示了一个性格耿直而倔强的人。范爱农是一个知识分子，他对革命报有着很大的希望。但是，希望越大，失望的也就越多。范爱农这悲惨的结局不仅仅是因为他自己的性格，还有当时社会的黑暗、腐败，政府的无能。范爱农是一个觉醒的知识分子，但无法在黑暗的社会上立足，他很痛苦。鲁迅通过这篇文章抨击了社会。折射出自己的无能为力和对好友的怀念。

我们要学习鲁迅的坦率真诚，范爱农的正直、勇敢。文章表现了鲁迅对死难同学们的同情，和他自己的无奈之情。

在我们的日常学习生活中，我们要学习鲁迅和范爱农的精神坦率、正直、勇敢。使自己更完美。

读了这篇文章之后我有很大的收获，每每翻开这本书，范爱农那耿直勇敢的形象便展现在我的眼前，让我难忘。这本书值得我永久珍藏。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